

桃園國中 113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錄取名單

依據：（一）國民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第 15 條及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 12 條規定辦理。

（二）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2 月 1 日桃教體字第 1130011070 號函辦理。

桌球項目正取：

蘇○禹 陳○紘 陳○穎 洪○顥 王○諾
黃○圻 陳○森

報到注意事項：

1、錄取者請於 113 年 4 月 28 日（星期日）早上 9-11 時前到本校學務處繳交入學相關資料。

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2 7 日